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6年1月3日（二）下午13時30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楊教務長 達立

記錄：陳錦毓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

1. 教育部105年11月11日以臺教技(一)字第1050158367號函通知，107學年度總量第一階段提報作業須於105年12月16日前備文報部。本校107學年度僅應用外語系提出碩士班增設申請，教務處業於105年12月15日依規定完成第一階段特殊項目申請。
2. 106學年度招生名額教育部已於105年10月14日臺教技(一)字第1050141550號函核定，本校各學院各學制招生名額如下表所示：

系列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四技日間部		二技日間部	四技進修部	二技進修部	二技進修學院	總計
				高職生	高中生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40	12	90			90			工程學院 1,343
車輛工程系		21		89			58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40	9	94						
機械設計工程系		36		89			45			
動力機械工程系	5	39	9	90			45		37	
自動化工程系		27		89	35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25		89	18					
飛機工程系航空電子組			89	18						
電機工程系		45	5	90	26	35	109			電資學院 733
光電工程系	5	50	6	92						
資訊工程系		35		88						
電子工程系		33		44		30	40			
工業管理系		25	13	86					10	管理學院 586
資訊管理系		28	13	44			49			
企業管理系		14	17	88				37	22	
財務金融系		13		48			49	30	停招	
多媒體設計系		15		48		44	45			文理學院 463
休閒遊憩系		19	15	47						
生物科技系		25	13	52	30					
應用外語系				90					20	
合計	10	530	112	1,536	127	109	530	67	104	3,125

3. 105 學年度大專校院系所特色資訊及新生註冊率已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時公告於教育部統計資訊網站，新生註冊率公布以「各學制及各系（科）所」為單位並包含附設進修專校及附設進修學院二學制。本校 105 學年度各學制註冊率公告如下：

學制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四技日間部	二技日間部	四技進修部	二技進修部	二技進修學院
105學年註冊率	50%	73.77%	58.54%	96.61%	67.89%	88.93%	87.5%	50%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明定教師成績更正截止時間，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目前本校開放學生申請排名時間分別為上學期自9月底起、下學期自2月底起，為使排名計算正確，明定教師提出成績更正案至遲為次學期本校行事曆所訂開學日起一週內，符合本校排名計算時間。
- (二)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會議資料第1-2頁)。

決議：

- (一)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修訂為：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教學業務組查證屬實後；由所屬教學研究會召集人初審通過，轉請系主任核簽；提系務(室務、中心)會議審核通過，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學生學期成績已達退學標準者，經系務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
- (二)其餘修訂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1頁。

案由二：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 (一)因應課程修訂彈性，修訂校共同必修科目學分上下限、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上下限。
- (二)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會議資料第3-5頁)。

決議：

- (一)第四點四年制日間部系專業必修科目學分下限暫不修訂，仍維持50至80學分。
- (二)第四點四年制進修推廣部校共同必修科目，由25學分同步彈性修訂為24-26學分。

(三)其餘修訂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3頁。

案由三：新設立「工業4.0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資訊工程系

說明：

(一)本案業經105年11月24日105學年度第4次系課程協調會議、105年12月8日院課程委員會及105年12月27日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案自105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實施(會議資料第6-7頁)。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4-5頁。

案由四：105年度第2學期新開設3門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系、工業管理系)

說明：

(一)資訊管理系新開設「顧客分析與市調」及「Oracle資料庫管理」2門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業經105年10月20日105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105年12月15日院課程會議及105年12月27日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二)工業管理系新開設「豐田式生產管理」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業經105年10月24日105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會議、105年12月15日院課程會議通過及105年12月27日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三)本案自105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實施(會議資料第8-17頁)。

決議：照案通過，全部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詳會議記錄附件第6-15頁。

案由五：擬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雲端虛實整合技術人才培育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本設置細則業經105年12月15日院課程委員會及105年12月27日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案自105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實施(會議資料第18頁)。

決議：

(一)第八點修訂為：學生修讀本學程各科課程之成績，計入當學期學業平均成績，每學期修讀學分不受本校上限之規定；所修課程如為原主修系**未所**規劃的必選修課程，其學分數得計入主修系所畢業應修學分數。

(二)第七點表一雲端虛實整合技術人才培育學程課程規劃修訂如下：

1. 必修科目：「會計學」修訂名稱為「會計學(一)」

2. 基礎專業科目：刪除生產管理與實習3學分4小時選修課程

3. 進階實作科目：新增產品開發與設計2學分4小時選修課程

(三)修訂後全部條文及表一詳會議記錄附件第16-19頁。

案由六：資訊工程系「雲端作業系統」遠距教學課程續開申請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資訊工程系)

說明：

(一)依規定續開之遠距課程須經系、院二級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案業經資訊工程系課程協調會議及電機資訊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會議資料第19-21頁)。

決議：照案通過，「雲端作業系統」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0-22頁。

案由七：廢止本校「生產力4.0學程設置細則」，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資訊工程系)

說明：

(一)配合政府最新政策提請廢止此細則(會議資料第22-23頁)。

(二)本案業經資訊工程系課程協調會議及電機資訊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廢止。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3-24頁。

案由八：光電工程系四年制課程科目表(105學年適用)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光電工程系)

說明：

(一)新增三、四年級「寒假校外實習(一)」、「寒假校外實習(二)」、「液晶光電元件製作實習」選修課程。將「暑期校外實習(一)」、「暑期校外實習(二)」修改為「暑假校外實習(一)」、「暑假校外實習(二)」(會議資料第24頁)。

(二)本案業經光電工程系課程委員及電機資訊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5頁。

案由九：電子工程系四年制及二年制課程科目表(105學年適用)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電子工程系)

說明：

(一)為執行教育部能源科技課程教學模組與推廣計畫，增加「綠色能源科技」選修課程(會議資料第25-26頁)。

(二)本案業經電子工程系課程暨教學委員會及電機資訊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6-27頁。

案由十：電機資訊學院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

說明：

- (一)依辦法實際推行修正。
- (二)本案業經電機資訊學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三)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程式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會議資料第27-28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8頁。

案由十一：廢止本校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乙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

說明：

- (一)依教學業務組統計，103-105 學年度未有學生選修「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建請企業管理系考量學程內容的需求性，是否提出修改學程內容或廢止。
- (二)本案業經管理學院105年12月15日105學年度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自105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廢止「服務業與創新管理學程」(會議資料第29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記錄附件第29頁

案由十二：修訂財金系碩士班修業規章，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說明：

- (一)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修業規章中、英文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會議資料第30-38頁)。
- (二)本案業經管理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30-31頁。

備註：財務金融系碩士班修業規章英文版詳會議記錄附件第45-47頁。

案由十三：有關105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續開課程，提議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資管系)

說明：依本校教學業務組虎科大教字第10514002900號函辦理(會議資料第39-41頁)。

決議：照案通過，「機器學習」遠距教學課程教學計畫詳會議記錄附件第32-34頁。

案由十四：財務金融學系106學年度碩士班、日(夜)間部四技、夜二技科目表，提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05年12月7日財金系系課程及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及105年12月27日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 (二)檢附財務金融學系106學年度各學制科目表及異動情形(會議資料第42-46頁)。

決議：照案通過，課程科目表詳會議記錄附件第35-38頁

案由十五：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訂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說明：

- (一)本案經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105.06.22)暨105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105.10.31)通過。
- (二)修訂第七條為「本系預備研究生於碩士班修業滿一年，獲得應修學分數且所修習研究所課程學業成績均及格且平均達80分以上，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經系務會議審定通過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三)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規章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會議資料第47-49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39-40頁。

案由十六：擬修正本校「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第三點及第十四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中心

說明：

- (一)依本校因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修正協調會決議辦理。
- (二)檢附本校「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會議資料第50-53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41-43頁。

案由十七：修正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博士班修業規章，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電資學院(光電工程系)

說明：

- (一)依據教學業務組105年12月1日召開博碩士學位考核辦法之有關博士規定會議，提出修正。
- (二)檢附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光電與材料科技博士班修業規章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會議資料第54-55頁)。

決議：照案通過，修訂後全部條文詳會議記錄附件第44頁。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論

六、散會，15：25。